

#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与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现因故终止该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介绍

公司拟通过向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 二、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工作

在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以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就重组事项做了大量的工作。2011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方案》等议案，并发出《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发布公告，因近期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为了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公司拟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进行调整，并取消原定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召开之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 年 3 月 1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

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和审慎论证，并就相关方案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

### 三、终止筹划的原因

以太阳能光伏为代表的新兴能源产业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市场行情不容乐观，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难以继续推进，为了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四、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日